

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

遞交申請

郵遞

- ◆ 申請人可於 khw.pokoi.org.hk 下載申請表格及須知或親臨博愛江夏圍村 / 博愛醫院指定服務單位 / 博愛中醫醫療車索取申請資料 (附件1)
- ◆ 申請人可將填妥之申請表 郵寄至 或 親身遞交至：
博愛江夏圍村 - 物業管理處，新界元朗錦上路71號博愛服務大樓地下G04室，信封面請註明：「博愛江夏圍村入住申請」

親臨

網上

- ◆ 申請人可於 khw.pokoi.org.hk 網站填寫及遞交申請

電郵

- ◆ 申請人可於 khw.pokoi.org.hk 下載申請表格及須知
- ◆ 申請人將填妥之申請表電郵至 khw-apply@pokoi.org.hk

- ◆ 本院將於接獲申請後7天內，以SMS短訊向申請人發出由電腦隨機編配之申請編號
- ◆ 截止申請日期：2022年10月20日下午5時正（郵遞申請以郵戳日期為準）

甲類申請人

輪候公屋不少於三年的人士 / 家庭

- ◆ 以申請人的申請編號進行電腦隨機抽籤，抽出面見名單（包括正選及候補），按抽籤結果之先後次序致電申請人通知面見日期、時間及地點。抽籤結果將於博愛網頁 khw.pokoi.org.hk 內刊登。

- ◆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（18歲或以上）須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及一份副本出席面見，以便核實申請資格。
- ◆ 若欠缺所需文件，有關申請將會被延誤或無法處理。
- ◆ 若申請人缺席面見，將被視為退出申請。

- ◆ 通過面見之申請人將獲電腦隨機編配單位。

乙類申請人

居於不適切房屋或有迫切需要援助改善居所的人士 / 家庭

- ◆ 本院將安排註冊社工面見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（將致電申請人通知面見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），以核實申請資格及評審。

- ◆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（18歲或以上）須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及一份副本出席面見，以便核實申請資格。
- ◆ 若欠缺所需文件，有關申請將會被延誤或無法處理。
- ◆ 若申請人缺席面見，將被視為退出申請。

- ◆ 按申請人評審結果排序（由高至低）註，順序安排申請人出席電腦隨機編配單位環節。

安排面見及進行評分

進行抽籤

安排面見

編配單位

簽約及候補

落選

- ◆ 中選的申請人只可獲電腦隨機編配單位一次。
- ◆ 如申請人接受被編配之單位，可於3個工作天內完成簽訂租約及繳交費用。
- ◆ 如有申請人自願放棄單位，本院將按候補名單次序安排編配單位（甲類申請人按抽籤候補次序，乙類申請人按評審結果高低），額滿即止。

- ◆ 申請人如在截止日期後5個月內未收到任何通知，其是次申請可被視為不成功。

註：如評審結果相同，將按電腦隨機編配予申請人之申請編號由小至大排序編配單位，額滿即止。